

#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

## 联接基金调整大额申购业务金额限制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0 年 11 月 11 日

### 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	
基金简称	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ETF 联接 (QDII)	
基金主代码	006327	
基金管理人名称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根据《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》《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。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0 年 11 月 11 日
	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原因说明	因外汇额度限制。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ETF 联接 (QDII) A	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ETF 联接 (QDII) 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6327	006328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	是	是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(单位:人民币元)	100000.00	100000.00

注: (1)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 A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006327, C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006328, A 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 006329, C 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 006330。

(2) 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,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 决定自 2020 年 11 月 11 日起, 调整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、C 类人民币份额、A 类美元份额及 C 类美元份额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金额限制:

1) 对于 A 类人民币份额或 C 类人民币份额, 由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 (含定期定额投资) 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或 C 类人民币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 500 元”调整为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 (含定期定额投资, 下同) 本

---

**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或 C 类人民币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 10 万元”。**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或 C 类人民币份额的金额超过 10 万元（不含），则 10 万元确认申购成功，超过 10 万元（不含）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；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的金额超过 10 万元（不含）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C 类人民币份额的金额超过 10 万元（不含），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 10 万元（含）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。

2) 对于 A 类美元份额或 C 类美元份额，由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本基金 A 类美元份额或 C 类美元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 美元”调整为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，下同）本基金 A 类美元份额或 C 类美元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 2 万美元”。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 A 类美元份额或 C 类美元份额的金额超过 2 万美元（不含），则 2 万美元确认申购成功，超过 2 万美元（不含）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；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A 类美元份额的金额超过 2 万美元（不含）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C 类美元份额的金额超过 2 万美元（不含），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 2 万美元（含）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。

## 2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- 1)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[www.efunds.com.cn](http://www.efunds.com.cn)；
- 2)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 881 8088；

特此公告。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11 月 11 日